

证券代码：400039

证券简称：华圣 5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之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查相关资料后，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其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我们一致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字：王小丽

贾环安